

鹤壁市药检所志

(初 稿)

目 录

一、机构的沿革与基本建设	1
二、药检所的性质	5
三、药品质量管理	5
四、人员进修培训	9
五、党团组织	9
六、大事记	10

鹤壁市药检所

一九八五年十月

前 言

一九七五年三月经当时鹤壁市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批准，组建了鹤壁市药品检验所。为了积累资料，总结经验，掌握建设管理药检所的一般规律，给后人提供一些借鉴，我们编写了鹤壁市药品检验所所志，共六章，大体上记载了鹤壁市药品检验所发展的历程和走过的道路。

本志以文字为叙述为主，辅以图表，在编写的过程中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指导思想和实事求是的原则，尽量反映鹤壁市药品检验所发展的本来面貌。由于时间仓促，人手短缺，难免有遗漏错误之处，敬请有关领导、同志、知情者批评指导。

第一章 ~~机构的沿革~~基本建设

为了适应医药工业的发展，一九七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经鹤壁市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批准，组建了鹤壁市药品检验所，当时只有陈雨玲同志一人，一九七五年十月调来了于淑兰同志，一九七七年七月发展到6人，一九七九年四月发展到13人，同时任命于淑兰同志为支部书记兼所长，丁永葆同志任付所长，一九八零年六月根据省卫生厅《关于整顿药检所方案》的要求，经市卫生局批准，设四室：业务室、化学室、药理室、中药室，另有两位同志搞后勤。

业务室：负责收办检品，审查检验记录、报告书，提供检验用的标准，留样药品的保管，业务技术管理技术和档案的管理，制定

抽验计划，填报季度报表。

业务室负责人，陈雨玲同志，一九八二年任命为业务室付主任。

化学室：负责化学药品的检验标准溶液的配制与精密仪器的保管使用、校正。

化学室负责人先由陈雨玲同志兼后由段云同志负责。

药理室：负责生物制剂的检验、抗菌素的检验以及其他药品的药理实验，动物的管理菌种的繁殖和保管。

药理室负责人：张秀禄同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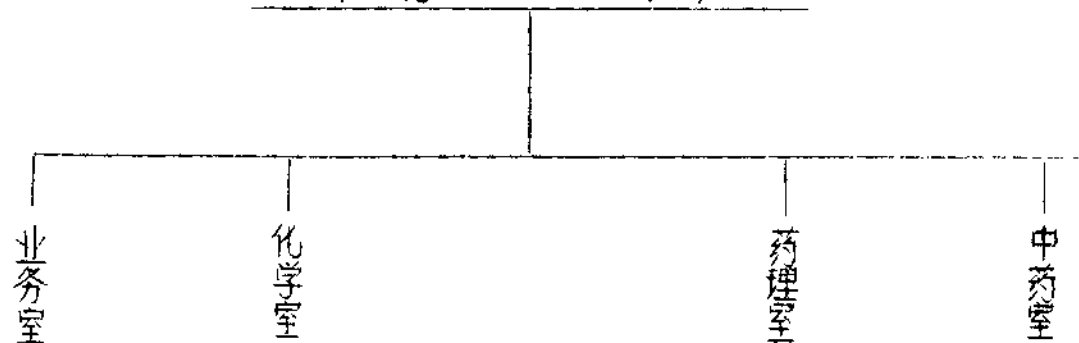
中药室负责中药原药材的真伪鉴别、中成药的检验、中药标本的制备和保管。

中药室负责人：杨玉峰

到一九八二年全所人员发展到16人，行管人员4人，业务人员12人，其中主管药师：陈雨玲，药师：张秀禄、原广平，中药师：杨玉峰、焦太雨。

市 药 检 所 科 室 设 置

书 记 所 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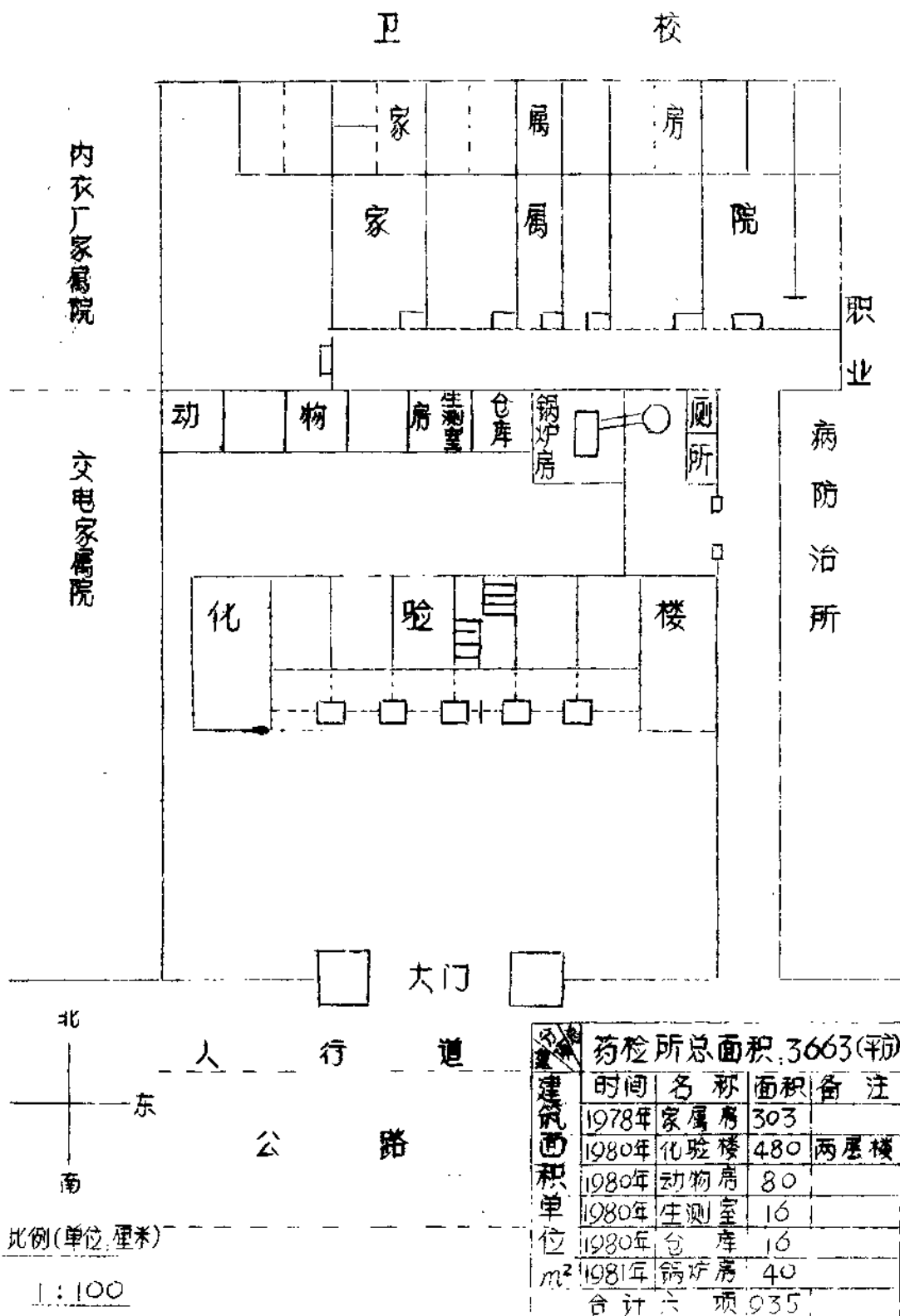
一九七五年三月建所初期，在卫生局医政科办公。

一九七七年七月迁到环境卫生管理所办公，只有一间房子、宿舍兼办公室。

一九七七年十二月迁到市卫生学校办公，借三间房作为试验和宿舍用，并用700元盖了一间动物房。

一九八零年六月迁入山城区西南朝阳街9号现址，占地四亩。

从一九七八年到一九八零年是基本建设阶段，一九七八年先建成10间家属房，到一九八零年建成检验楼（580 m²）和三间家属房使家属房增加到13间（300 m²），到一九八一年建成了锅炉房并安装了暖气，到一九八零年总建筑面积达到1004 m²；与此同时还添置了检验台等各种检验用的木器家具，购进了751型紫外分光光度计，旋光仪，万分之一分析天秤等检验设备，房屋基建130000元，木器家具7900元，大型检验设备100000元，以上总计237000元，其中市投资30000元，至此鹤壁市药检所全面投入工作。



第二章 药检所的性质、任务

药品检验工作是药政工作的组成部分，药品检验所是在各级卫生行政部门领导下执行国家对药品质量监督、检验的法定性专业机构。《药检工作条例》中指出：地、市药检所的任务是：1.负责本地区的药品质量监督、检验和技术仲裁工作，有计划地进行抽验，掌握药品质量情况；2.参加药品标准的制订和修订工作，对本地区药品生产单位报请审批药品，新药进行调查了解和技术复核，并提出意见上报市卫生局；3.指导市内药品生产、供应、使用单位质检机构的业务技术工作，培训药品检验技术人员，指导群众性药品质量监督工作，组织药品检验工作交流；4.积极做好采、种、制用中草药制剂，药检新技术等科研工作；5.执行市卫生局交办的有关药品检验的其它任务。检验的范围：①所辖区报批药品、药品标准的审查和检验；②所辖区医药管理部门送验的药品；③所辖区医疗单位送验的自制及库存的药品；④有协作的检品；⑤卫生行政部门交办的检品。

目前我所凡是三级标准以内的中西药品基本上都能检验。

第三章 药品质量监督

建所以来，我所本着专业检验与群众性质量监督相结合的原则，经常派员深入中西药品生产、供应和医疗单位，检查、促进、帮助其保证与提高药品质量，每年都参加省、市卫生行政部门组织的中

西药品质量大检查，并有计划、有步骤地对有关单位的药品和输液工具进行抽验，从一九八一年～一九八二年共抽验390批药品，其中包括各医药供应部门的中西药品，各医疗单位的中西药品及输液工具，以及中西药厂的中西药品，我们抽验的依据是：1. 报批的三年以内的产品及有计划考核的药品；2. 用户及有关人员反映质量存在问题的药品；3. 辖区内产、供、用单位中用量大、质量不稳定的药品及易混乱品种的药材。根据省厅安排，结合我市情况，从八一年起至今共对383种药材进行了质量鉴定，鉴别中草药混乱品种41种，复验中西药厂报批产品105种。

1981～1982 年检验药品情况一览表

年 月	抽验份数	送验份数	共做检品份数
1981	290	117 其中复验新药 2	407 其中鉴别中药混乱品种 11
1982	100	209 " " " " " " 30	309 " " " " " " " " 8
合 计	390	317	716 19

自八二年起每年对中西药厂生产的主要产品进行质量考察，考查品种不完统计中药厂有：香砂养胃丸、开胸顺气丸、牛黄解毒丸、五味子糖浆等，西药厂：肝素、尿激酶、土霉素、庆大霉素、盐酸吗啉胍、氟美松、舒肺片等，每年所里都派员参加省市卫生行政部门组织的中药质量大检查，八二年积极参加了灭菌制剂室的整顿工作，派出专人深入到医院制剂室进行调查研究，了解各医院灭菌制剂的操作规程、生产路线、质量状况、人员情况、设备情况等，为整顿灭菌制剂室提供了客观可靠的材料，并根据这些材料提出了灭菌制

剂室的改进意见，此次整顿市一院、矿务局职工医院验收合格。

为了进一步开展中药鉴别的需要，八二年初步建立起中草药标本室，有腊叶标本500个品种，生药标本300个品种，以后逐年增加生药标本，现生药标本已有500个品种。

为了完成质量监督和检验任务，到一九八二年已有各种设备50台。主要有万分之一的天秤三台，十万分之一的天秤一台，日本进口单盘天秤一台，卧瓦真空干燥箱一台，电热蒸馏器两台，茂福炉一台，鼓风干燥箱一台，751 G型分光光度计一台，自动旋光仪二台，中压电溶仪一台，电溶仪一台，姬文鼓一台等。中药室设有标本室，业务室设有图书室。

从八零年六月迁入新地址后，初步走向正规，根据药检工作性质，初步制定了各实验室守则，仪器的使用、保管规定等。从八二年起，全面贯彻省药检所所长学习班制定的各项业务管理制度，其中有检品收办制度、检品留样制度、标准品管理办法、技术档案管理办法、实验室规则、检验记录规则、精密仪器室规则、天平室规则、无菌室工作制度、标本室工作制度、图书资料管理办法、普通仪器、试剂使用规则、危险药品管理制度、菌种使用管理制度、动物房规则等，各实验室都将有关规则用镜框装订起来。八二年所里将药检所业务管理规章制度复印5份，每个科室1份，组织全体职工逐条进行学习，并进行了考核，通过贯彻规章制度，我所的业务技术管理走上了正规。

我所七五年建所后由奚玉梅同志一人担任财务会计工作，七九年六月因出外业务进修由梁尔臣接替了她的工作，八二年初杜福成同志调入所里担任出纳工作，这样会计与出纳有了分工，但是财务管理仍还存在不少问题。八二年第二季度在市卫生局的支持下，对我所的财务工作进行了清理整顿，使我所财务管理工作混乱情况有所好转，为进一步搞好财务工作奠定了基础。八三年五月沈翠玉会计调入我所，接替了梁尔臣的会计工作，在领导和其它后勤同志的帮助下，将历年来的账、货进行盘点清理，制定了一系列的财务管理制度，在财务方面制定了：1.财会人员职责。2.会计室工作制度。3.会计与出纳的财务手续改革方案；在固定资产方面制定了：1.固定资产建账程序。2.固定资产的增加与减少制度，在经费材料方面制定了材料领发程序，并逐条落实，增建了材料出入库账，固定资产账，健全了会计与出纳的手续，会计与仓库保管的手续，严格了财务制度，堵塞了漏洞，八四年起财务管理工作走上了正规。

一九八〇年以来财政收入统计表

年 度	收入金额 单位：元
一九八〇年	29000
一九八一年	30000
一九八二年	33000

第四章 人员进修培训

我所建立以来，先后派出六人到各院校、药检单位进修业务，五五年派一人到省卫干校药检班学习一年，七九年七月派三人到南阳药检所学习进修一年，八〇年派一人到南京药学院进修一年，八二年九月派一人到开封医专药检班学习两年。

一九八〇年以来人员进修统计表

姓 名	进修时间	进 修 地 址
豆玉梅	1979.9—1980	河南省南阳地区药检班
田玉生	1979.9—1980	" " "
原付云	1979.9—1980	" " "
侯刚毅	1980.9—1981	南京药学院
段 云	1982.9—1984.9	河南省开封医专

第五章 党团组织

我所成立以来至八一年和市卫校合一个党支部，同年支部分建，于淑兰任支书，共有四名党员，八一年后与卫校分开独立过组织生活（未批准成立党支部）。

七八年所里共有四名团员，参加卫校团委组织生活，八〇年初有三人超龄退团，同年四月分配来一名团员，八一年十二月分配来一名团员，这时共有三名团员为团小组，八二年三月报请卫生局正式成立团支部，由杜福成任团支书，李清菊（党员）任组织委员，杨

玉峯任宣传委员，八二年七月分配两名团员，八二年十一月分来两名团员。

第六章 大事记

一九七五年三月鹤壁市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批准成立鹤壁市药检所。

一九八〇年六月药检所建成，由市卫生学校迁入新址全面开展工作。

一九六二年省辖八市在我市召开药检工作经验交流会。

一九八四年四月组成新的领导班子，张友和任支部书记，丁永葆任所长。

一九八四年四月成立新的党支部，田玉生任组织委员，李青菊任宣传委员。